

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（书）受理清单表

序号	材料名称	材料来源	适用情形	形式份数	规范化要求
1	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申请的请示文	建设单位		原件[1份]	需描述建设项目内容（分期建设仅以当期为准）、位置、用地规模（是否涉及新增建设，宽度、面积等）、资金情况等，应加盖申请单位公章。
2	梅州市工程建设项目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并联审批申请表	建设单位	政府投资类或社会投资类房屋建筑工程和线性工程	原件[1份]	须正确对应工程类型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，申请表中的内容不得涂改。
3	项目建设依据（批复文件、列入相关规划文件或相关产业政策文件）（非必须）	建设单位		复印件[1份]	应加盖申请单位公章。
4	项目用地边界拐点坐标文件	建设单位		电子件[1份]	电子版的地块范围红线文件（国家大地2000坐标系，39坐标带），格式要求为dwg（请精简冗余图层仅保留项目范围红线和各功能分区界线）、txt、shp，文件随纸质材料提交至行政服务中心窗口。
5	建设单位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	建设单位		复印件[1份]	应加盖申请单位公章。
6	投资项目统一代码回执	建设单位		复印件[1份]	应加盖申请单位公章。
7	建设项目拟选地点四至范围的红线图	建设单位		原件[1份]	应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，并注明项目名称（与项目统一代码中的信息一致）。
8	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证明材料	建设单位	以划拨方式已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建设项目	复印件[1份]	应加盖申请单位公章。
9	建设项目选址意见报告书	建设单位	大型的、对城乡规划布局有重大影响的、对周围环境有特殊要求的建设项目	原件[1份]	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城市规划编制单位进行编制。
10	农业农村局核实建设项目是否占用高标准农田的占用情况说明	农业农村部门	涉及占用耕地的，需提供县级农业农村局的情况说明文件	原件[1份]	
11	行业主管部门意见	行业主管部门	涉及影响教育、医疗、环卫、质量安监、交通、水利、能源等的建设项目	原件[1份]	